



##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第三次临时会议（通讯方式）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年第三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3年6月5日以电子邮件送达全体董、监事，会议于2013年6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面签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中国银行申请2013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杭州市滨江支行商请总量为59,600万元的授信，具体授信的资源配置如下表：

授信品种	拟授信总量（人民币 万元）	备注
流动资金贷款（网新科技担保）	5,000	连带责任担保（详见2013年4月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关于2013年与公司股东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互保公告》）
贸易融资（信用）	5,000	

保函额度（信用）	40,000	
项目贷款（抵押贷款）	9,600	*
合计	59,600	

\* 公司 2012 年已将位于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 1785 号浙大网新●双城国际 4 号楼 10-17 层面积约为 11,719 平方米办公楼及 56 个地下车库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物，向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杭州市滨江支行商请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的项目贷款，期限 5 年，利率基准上浮 10%。该项目贷款用于公司购置浙大网新●双城国际办公楼，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贷款余额为 9600 万元。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八日